

# 山东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

## 关于规范我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申报条件的通知

各市技能人才评价管理部门、各有关单位：

近期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

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五级 初级工：

1 16

2 16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 中级工：

1 5

2 /

3

3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 高级工：

1 10

2 /

4

3 和

1

4

5 /

6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二级 技师：

1 /

5

2 和

5

/

1

3 和

1

4 /

2

5 /

2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一级 高级技师：

1 / (

)

5

2

和

5

/

(

)

1

3

和

(

)

1

, 和

( )

,

, 各

工

核

,

,

二

和

,